

月份垃圾清运工作计划 城区垃圾清运工作计划合集(模板10篇)

做任何工作都应改有个计划，以明确目的，避免盲目性，使工作循序渐进，有条不紊。通过制定计划，我们可以更好地实现我们的目标，提高工作效率，使我们的生活更加有序和有意义。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计划书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月份垃圾清运工作计划篇一

为提高我县城乡生活垃圾收运管理水*，深入推进城乡建设，根据国家、省、市对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工作的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2020年底，全县形成从生活垃圾产生到终端处理全过程的城乡一体、全域覆盖的.链条式管理体系，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水*明显提升。县城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不低于95%;乡镇处理率不低于70%;农村实现“三有”，即有符合国家标准处理设施，有完善的收运体系和装备，有良好的运行机制保障。

(一)构建高效的运行管理体系。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建实县级主导、部门主管、乡镇主抓的层级工作责任链。有序推行“户分类、村收集、乡镇转运、县处理”为主的城乡生活垃圾收运管理体系。

1、户分类。城镇建成区居民户(商铺)负责做好房前屋后的环境卫生保洁;农村居民户负责自身房前屋后和承包责任田(山)的环境卫生保洁，将自家产生的生活垃圾分类投放。

城区生活垃圾分为“有害垃圾、可回收物、厨余垃圾、其他垃圾”;农村生活垃圾分为“有害垃圾、可回收物、易腐垃圾、

其他垃圾”。

(1)有害垃圾(如电池、农药包装物等)，由居民、驻地单位与个人自行收集，投放至指定收集容器，转运至指定的专用场所，由具有相应资质的企业处理。

(2)可回收物(包括塑料制品、化纤布料、复合材料、金属制品、玻璃制品、陶瓷、可回收纸等)，由居民自行收集售卖，或者投放至对应垃圾收集容器，由村(社区)保洁员收集，交相关企业回收利用。

(3)厨余垃圾由环卫部门餐厨垃圾收集车定时上门收集，交由专门处理终端作专业化处理。

(4)易腐垃圾(包括农作物、植物枝叶、散养畜禽粪便、以植物为原料做成的产品等)，由农村居民以堆肥、还田(山)等方式自行填埋处理。

(5)其他垃圾(如已被污染、细碎、难分类的纸类、塑料、玻璃、织物等)，由居民袋装后直接投放至生活垃圾收集容器，由村(社区)保洁员收集、清运至生活垃圾收集转运点或垃圾中转站。

2、村收集。各村(居)委会负责辖区内主次干道和河道*等公共区域的卫生保洁，在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中心村主干道公路沿线等人流聚集区投放垃圾收集设备，负责按规定路线集中收集，实行“站点收集、直收直运”模式，做到日产日清。

3、乡镇转运。各乡镇负责辖区内的环卫保洁、垃圾运输和垃圾中转站的日常管理。负责合理安排垃圾车收运路线，将村内垃圾收集转运到乡镇垃圾中转站进行压缩处理(有条件的可直接运送到垃圾处理终端)。在满足清运要求的前提下，相邻的乡镇、村(社区)可协调跨区域收集清运。乡镇垃圾中转站

渗滤液就近运至野三关、神农溪和荷花等备用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系统处理。每个乡镇负责培育1至2家可再生利用资源回收企业，每个村(社区)培育1至2个垃圾回收点，可将垃圾中转站分拣站(房)免费出租给垃圾回收企业使用。对垃圾回收企业实行奖励补贴，具体补贴标准另行制定。

4、县处理。县城市管理执法局负责统筹调配密闭式转运车辆，不定期将各乡镇经压缩后的生活垃圾转运至荷花垃圾预处理厂进行预处理后，统一运往秭归县郭家坝水泥厂利用水泥窑协同处理技术进行末端处理。

(二)落实稳定的保洁收运队伍。县城市管理执法局统一负责全城乡生活垃圾收运管理工作，各乡镇组建环卫队伍，村(社区)配备专门保洁人员，形成稳定的县、乡镇、村(社区)三级城乡生活垃圾收运管理和保洁队伍。

1、组建县城乡生活垃圾收运管理中心(在县市容环卫局加挂牌子)。调配4名事业编制，履行县城乡生活垃圾收运管理的统筹协调、监督指导、检查考核、经验推广等工作职责。

2、配齐清运保洁队伍。组建巴东县环卫公司，负责县城建成区范围内135万*方米的卫生保洁清运、乡镇垃圾中转站至华新环境公司垃圾预处理厂的垃圾转运、县城备用垃圾填埋场和渗滤液处理站的维护管理。对城区主干道实行机械化吸尘、洒水和冲洗，次干道、梯道及人行道按照每5000*方米配备1名保洁员的标准实行人工保洁。

各乡镇组建人居环境整治服务中心，配备2至3名环卫管理人员，负责辖区内的垃圾分类收集转运处理和保洁队伍管理。乡镇建成区按照每10000*方米配备1名保洁员的标准实行人工保洁。村(社区)明确1名副职负责环境卫生管理工作。村(社区)聘请专(兼)职保洁员，负责辖区的垃圾分类收集转运处理、公共区域清扫工作。每个自然村可按照每1000人常住人口配备1名保洁员，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可按30户以上配备1

名保洁员，选聘农村低保人员或者贫困户人员担任，也可由村护林员、农村道路养护员灵活兼任，按标准配置保洁工具和保洁服。保洁员工资统一实行按量计酬，由乡镇和村(社区)分级负担，其标准由乡镇、村(社区)根据实际情况确定。乡镇和村(社区)应划定环卫保洁责任区域、制定环卫保洁标准，加强环卫保洁人员的管理、考核工作。

3、积极推进市场化服务。鼓励各乡镇采取购买服务的方式开展环境卫生保洁和生活垃圾收运工作。对交通便利且区域邻近的若干村可一并打包，通过现场竞价或公开招投标方式择优选择专业化保洁公司承担片区内的环境卫生保洁和生活垃圾收运工作。鼓励各村推行上门或定点收集农户生活垃圾。

(三)配置必要的保洁收运设备。

1、适度配置垃圾桶。主要采用容积240l垃圾收集桶□3m³垃圾箱。因地制宜，合理设置分类垃圾桶，原则上在主路旁及环境要求较高的道路旁不宜设置垃圾桶。城镇居住区按照服务半径不超过80米的标准布设一处勾臂式垃圾箱。乡镇主干道两边的居民集中区可摆放大型转运垃圾箱，街道、主要通道两边及居民集中区摆放分类垃圾桶。村(社区)根据区域内实际情况合理布设垃圾桶(箱)。

2、科学配置垃圾车。主要采用“车厢可卸式垃圾车密闭式收集”与“压缩车密闭式收集”两种工艺方式。城镇根据保洁清运面积相应配备洒水车、冲洗车、清扫车等专业设备。县城配置车厢可卸式大型垃圾运输车、餐厨垃圾收集车、吸污车，由县城市管理执法局统一调度，保障各乡镇垃圾中转站压缩垃圾和中转站渗滤液的转运处理。各乡镇根据需要配备后装式压缩车、清扫车和洒水车，每15至20个村(社区)配置1辆垃圾收集车，车辆使用由乡镇统一调度，清运路线由各乡镇自行规划制订。各村(社区)根据道路实际情况，适度配置灵活机动的小型、密封、吊装式收运车辆进村入户收集生活垃圾。

3、建设完善信息化监管*台。结合“智慧巴东”建设，建立健全“智慧环卫”数字化监管*台，对全县城乡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无害化处置实行全过程、全方位在线监控。

(一)筹备启动阶段(2019年1月至2019年8月)。

制定全县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收运管理实施方案，逐步理顺全县生活垃圾管理体制，明确管理机构和职责，广泛宣传动员。组建巴东县环卫公司，开展垃圾处置设备更新升级和垃圾分类试点推广、存量垃圾清零工作。

(二)全面实施阶段(2019年9月至2020年9月)。

建立健全相关管理制度，基本建成全县城乡生活垃圾收运管理体系，全面实施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工作。

(三)总结评估阶段(2020年10月)。

对全县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收运管理工作进行检查评估，总结经验，提出下阶段工作目标和计划，积极做好全面迎检准备工作。

(四)成果巩固阶段(2020年11月至12月)

集中梳理运行中发现的问题，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健全完善长效管理机制，确保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常态化。

(一)强化组织领导。推行三级*主抓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的先进经验，成立由县委、县*主要领导为组长，县*分管领导为常务副组长，县城市管理执法局、发改局、住建局、农业农村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财政局、文化和旅游局、卫生健康局、融媒体中心，州生态环境局巴东县分局等部门主要领导及12个乡镇党委*、乡镇长为成员的全县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收运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推进全县城乡生

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收运管理工作，研究解决无害化处理收运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县城市管理执法局办公，由县城市管理执法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全县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收运管理工作的统筹调度、工作推进、监督考核等事宜。各乡镇人民*为辖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收运管理责任主体，统筹协调做好本乡镇垃圾分类、收集、收运工作，明确人员职责分工以及镇村环卫管理职责，切实抓好各项工作任务任务的落实。

(二)大力宣传引导。城乡生活垃圾治理责任部门要深入宣讲生态环保理念，普及垃圾分类、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等知识。宣传部门要密切配合，做好宣传工作。各乡镇要充分发挥村(居)委会、基层党组织、村民自治组织的作用，制定完善村规民约，发动群众，积极参与，推行院(户)门前“五包”，定期开展卫生评比。驻村“尖刀班”要紧紧密结合脱贫攻坚“六个全覆盖”工作，在农村大力宣传，积极引导农民参与。教育部门要将垃圾处理知识教育纳入中小学课程，通过开展“小手拉大手”等主题活动，扩大社会教育面，引导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形成全社会参与的良好氛围。

(三)落实经费保障。按照“*引导、多元投入，谁受益、谁负担”的原则，建立“县为主，乡镇和村(社区)共担，农户适当出资”的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收运管理经费保障机制。

一是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将全县城乡生活垃圾治理经费纳入年度财政预算，县财政按户籍人口每年每人20元的标准保障经费，采取以奖代补的办法对各乡镇环境卫生整治和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予以工作经费支持。该经费年初先拨付50%作为乡镇日常工作运转经费，其余50%通过考核验收的方式在年终按实际得分给予补助。

二是各乡镇、村(社区)根据自有经济状况配置相应资金，其中，村(社区)光伏发电等集体经济收入用于辖区环境卫生保洁和生活垃圾治理经费的支出比例适当增加。

三是建立城乡垃圾处理收费制度。城镇根据发改部门有关文件规定，向县城镇居民户收取垃圾处理费，费用收取应纳入水费代征。对不具备纳入水费代征条件的，由主管部门授权垃圾收运处理机构代收。

四是充分发挥居民主体作用，按照“谁产生，谁付费”原则承担辖区的保洁费用，鼓励乡村探索采取“一事一议”、居民自治或村规民约等方式收取垃圾处理费，专项用于本村(社区)的保洁清运费。该资金由村(社区)统一收取，乡镇监管，定期公布资金使用明细。

五是有效整合财政性资金。统筹美丽乡村建设、人居环境整治、乡村振兴战略、村集体经济、居民自筹等作为补充的资金投入机制，加大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行的投入。

六是积极探索社会化服务、公司化运作模式，鼓励社会帮扶、捐赠治理农村生活垃圾。七是积极争取国家和省的城乡生活垃圾处理补助资金。

(四)严格督查考核。将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收运管理工作纳入县*对县直部门和乡镇的绩效考核体系。制订实施考核、管理及奖惩办法，定期与不定期开展检查督办，对工作进展快、措施有力、效果显著的给予表扬和奖励，对工作迟缓、重视不够、进展不力的严格追责问责。

月份垃圾清运工作计划篇二

xx街道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关于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加快推进全街道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根据市*办公室《关于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实施意见》(x政办字〔20xx〕x号)、县*办公室《关于印发xx县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x政办字〔20xx〕x号)文件精神，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和践行新发展理念，加快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生活垃圾处理系统，形成以法治为基础、*推动、全民参与、城乡统筹、因地制宜的垃圾分类制度，推动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推进人居环境整治，持续提升城市品质，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二）工作目标

1、各村（居）、社区于20xx年6月10日前完成生活垃圾分类收集亭选址，6月20日前完成生活垃圾分类收集亭地面硬化，硬化标准米米米，放置4个垃圾桶，2个其他垃圾桶，1个有害垃圾桶，1个可回收垃圾桶；部分人口密集地段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加大收集亭面积，增加垃圾桶数量。

2、各责任区于9月20日前完成生活垃圾分类示范村居建设，各社区于9月底完成生活垃圾分类样板小区打造□20xx年年底□xx街道全域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

（三）分类标准

生产生活垃圾的单位和个人，是实施垃圾分类的主体。各责任区、各村（居）、各社区居委会、街道各部门按照“有害垃圾”“可回收物”“其他垃圾”3类进行分类，城区各餐饮单位和集中供餐单位增加“餐厨垃圾”分类，提高资源化利用；市政道路、园林景区、公共交通、文化体育、健身广场等公共场所，按“可回收物”“其他垃圾”2类进行分类。

（一）*主导，全民参与。

街道统一领导，各有关部门认真履职，积极发挥示范带头作用，引导镇*工作人员逐步养成主动分类的习惯，形成全社会

共同参与垃圾分类的良好氛围。

（二）示范引领，积极推广。

街道机关单位实行生活垃圾强制分类，领导干部率先垂范参与生活垃圾分类。优先推动职工餐厅、下属单位开展生活垃圾分类。

（三）完善机制，全面推进。

逐步完善各类体制机制，制定科学目标管理考核办法。完善分类、收集设施设备，加强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理等环节衔接，形成统一完整、协同高效的全流程运行体系。

（一）构建全程分类体系

1、分类规范投放。建立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人制度，明确管理管理人、责任范围，做好责任范围内分类宣传教育及日常监督工作。

2、细化分类收集。合理设置规范统一的垃圾分类收集站点和分类收集容器，并统一分类标识。各村（居）负责垃圾分类收集亭地面选址硬化，国源保洁公司负责收集亭建设及垃圾桶更换；垃圾分类宣传牌由街道统一制作安装。各社区负责协调各小区物业收集亭选址、硬化，垃圾分类志愿者设立，规章制度制定等；收集亭建设、垃圾桶、垃圾分类宣传牌统一由街道制作安装。

3、实施分类运输。按照分类运输要求和生活垃圾产生量，合理确定收运频次、时间和路线。对于未实行垃圾分类或分类不符合要求的单位，建立责任倒逼机制，确保分类质量。

4、实行分类处置。按照垃圾分类标准，对垃圾实行分类处置，有害垃圾、可回收物由专业公司统一收集、统一处置，其他

垃圾由保洁企业统一运送至县生活垃圾处理厂进行无害化处理。

（二）加强各责任区创建

按照县里要求，我街道年底全域创建成为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街道以责任区为单位，严格按照示范片区创建标准，全力推动各责任区创建工作。各责任区由责任区*负责，要坚持党建引领，发挥好基层党组织作用，引导群众开展垃圾分类，通过微信公众号、村村响广播等形式，加强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和引导，逐步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管理主体、分类类别、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理系统全覆盖，进一步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以点带面，实现全街道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

（三）积极推进源头减量分流

积极推行净菜上市，限制商品过度包装和一次性用品，减少浪费和污染，促进垃圾源头减量。坚持“大分流、小分类”的基本路径，不断完善“大分流”体系，开展专业垃圾源头分流，积极探索专业垃圾资源化利用。加强建筑（装修）垃圾管理，引导居民对建筑（装修）垃圾开展源头分类和袋装堆放。通过交换、翻新等措施，鼓励再生资源回收企业回收利用大件垃圾。建立废弃木材回收体系，加快废弃木材实现资源化再生利用。鼓励绿化养护企业通过就地粉碎、堆肥等方式做好枯枝落叶等绿化垃圾的就地资源化利用。农贸市场、果树批发市场、超市等市场有机垃圾应转送到餐厨垃圾处理厂处理。

1、成立领导机构，强化组织保障。成立xx街道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推进领导小组，负责对全街道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进行指导、部署和协调。同时各村配备专职人员，负责具体宣传推进。

2、广泛宣传发动，推进行动自觉。街道利用微信公众号、明白纸、宣传栏等渠道，各村利用广播、宣传标语、村民会议等形式对垃圾分类工作进行广泛宣传，营造浓厚氛围，使群众充分认识到实施垃圾分类工作的重大意义，掌握垃圾分类的方法，全面促进生活垃圾分类知识进门入户，人人参与。

3、写入村规民约，建立约束机制。将垃圾分类制度写入村规民约，注明分类标准及处理方式，对分类不清的予以警告、罚款等惩罚性措施。相关制度待村民代表会议通过后，上墙公示，用制度促进村民分类习惯养成。

4、开展监督考核，确保长效运转。定期组织各村开展垃圾分类检查评比，对垃圾分类落实情况进行评分，对分类到位村、户进行挂牌、奖励；对宣传组织不力村给予通报批评并限期整改。

月份垃圾清运工作计划篇三

为全面落实^v^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决策部署，加快建立完善的生活垃圾全程分类管理体系，全面提升我省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水平，为实施好《x省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各项要求奠定坚实基础，制定本方案。

以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v^关于垃圾分类的重要指示，坚持以全程管控为核心，增强处置能力为关键，落实源头分类为基础，加快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生活垃圾管理系统，健全以法治为基础、政府推动、全民参与、城乡统筹、因地制宜的生活垃圾分类制度，为高水平建设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提供有力支撑。

xx市自xxxx年xx月x日起按照《条例》的要求，全面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到xxxx年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

其他市、县自xxxx年起至少选取一个条件较为成熟的党政机关、学校、住宅区、超市商场等率先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点建设，到xxxx年选取不少于三个乡镇、街道、社区等开展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到xxxx年所辖范围内全面推行生活垃圾分类。

到xxxx年，全省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取得初步成效，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水平明显提高，全社会参与生活垃圾分类的氛围基本形成。

（一）明确分类标准和要求，夯实基础工作。

1. 明确生活垃圾分类标准。城镇的生活垃圾严格按照“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厨余垃圾、其他垃圾”的“四分类”模式进行分类管理；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按照“因地制宜、简单易行”的原则对生活垃圾实行简易分类。鼓励农村和偏远地区对厨余垃圾、枯枝烂叶等实行就地处理，能还林还地的尽量还林还地，减少垃圾外运量。（牵头单位：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农业农村厅，责任单位：各市政府；完成时间□xxxx年x月）

2. 不同区域设桶要求。办公区域、居住区域、酒店、学校、超市、集贸市场、餐饮服务单位、医疗机构等场所，应按照国家“四分类”要求，根据不同场所的需要和垃圾的产生量因地制宜配备相应数量和类别的垃圾桶，满足分类投放需求。（牵头单位：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省教育厅、省商务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农业农村厅、省供销合作联社、省市场^v^□省卫生健康委，责任单位：各市政府；完成时间□xxxx年x月）

（二）切实提升源头分类质量，实现垃圾准确投放。

1. 合理设置投放容器及收集点。综合考虑生活垃圾产生比例、

人口数量、运输能力等因素，科学合理地确定投放容器的类别、尺寸、数量，建设或改造一批符合《生活垃圾分类标志》（GB/Txxxxx-xxxx）要求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屋、收集亭，并在明显位置告知各类生活垃圾收集点的位置、收集时间、收运频率、收运时间等信息。鼓励有条件的办公或生产经营场所、住宅区，配备可回收物分类柜、小型厨余垃圾处理设备等，并设置装修垃圾和大件垃圾的临时收集堆放点。（牵头单位：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省教育厅、省商务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供销合作联社、省市场^v^省卫生健康委，责任单位：各市政府；完成时间□xxxx年x月）

对于新改扩建的建设项目，必须建设相应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设施，并和主体工程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和同步验收后交付使用；对于已建成的住宅区、公共场所等，生活垃圾收集设施应进行改造或配置符合要求的环卫附属设施，使其满足垃圾分类收集要求。（牵头单位：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生态环境厅、省商务厅，责任单位：各市政府；完成时间：长期）

月份垃圾清运工作计划篇四

根据^v^办公厅《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v^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7〕26号）要求，结合福建省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v^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按照我省建设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的要求，加快建立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机制，大力推进终端处理设施建设，建立完善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的生活垃圾处理系统，着力形成以法治为

基础、政府推动、全民参与、城乡统筹、因地制宜的垃圾分类制度，努力提高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水平，不断改善全省人居环境。

坚持政府推动，落实主体责任；坚持因地制宜，合理确定实施路径；坚持立法先行，建立完善垃圾分类法规体系；坚持教育引导，动员全民参与；坚持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带头示范，以设区市辖区为单元，带动居民小区连线成片整体推进，逐步扩大垃圾强制分类范围。

（二）目标任务

加快出台垃圾分类实施办法，福州市、厦门市2017年底前出台生活垃圾分类办法；其他设区市和平潭综合实验区2018年底前出台生活垃圾分类办法或实施方案。

加快实施生活垃圾强制分类，厦门市、福州市城市建成区分别于2018年、2019年全面推行生活垃圾强制分类；除厦门外，福州、泉州、漳州、莆田、三明、龙岩等6个获得“全国文明城市”的设区市2018年至少选择1个区开展生活垃圾强制分类；其他设区市和平潭综合实验区城市建成区于2020年前开展生活垃圾强制分类。到2020年，全省基本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生活垃圾分类模式，实施生活垃圾强制分类的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35%以上。

（一）主体范围。全省到2020年前在设区市建成区实行生活垃圾强制分类，以设区市辖区为单元，居住区域、单位区域、公共区域连线成片推进生活垃圾强制分类，建立政府、社区、企业和居民“四位一体”机制。

居住区域，包括居住小区、公寓区、别墅区等生活住宅区域，一般分为可回收物、厨余垃圾、有害垃圾、其他垃圾四类；单位区域，包括政府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大厦等办公场所，有集中供餐的一般分为可回收物、厨余垃圾、有害垃

圾、其他垃圾四类；无集中供餐的一般分为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其他垃圾三类；公共区域，包括车站、公园、体育场馆、商场等公共场所，一般分为可回收物、其他垃圾两类。有条件区域，可在此基础上进行精分、细分。

（二）强制分类要求。设区市和平潭综合实验区要结合本地实际，制定生活垃圾分类办法，细化生活垃圾分类类别、品种、投放、收运、处置等方面要求。其中，有害垃圾必须作为强制分类的类别之一，同时参照生活垃圾分类及其评价标准，再选择确定易腐垃圾、可回收物等强制分类的类别。未纳入分类的垃圾按现行办法处理。

1、有害垃圾

（1）主要品种。包括：废电池（镉镍电池、氧化汞电池、铅蓄电池等），废荧光灯管（日光灯管、节能灯等），废温度计，废血压计，废药品及其包装物，废油漆、溶剂及其包装物，废杀虫剂、消毒剂及其包装物，废胶片及废相纸等。

（2）投放暂存。按照便利、快捷、安全原则，设立专门场所或容器，对不同品种的有害垃圾进行分类投放、收集、暂存，并在醒目位置设置有害垃圾标志。对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39号）的品种，应按要求设置临时贮存场所。

（3）收运处置。根据有害垃圾的品种和产生数量，合理确定或约定收运频率，定时收运。危险废物运输、处置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有害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运输、处置。鼓励环保企业全过程统筹实施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运输和处置。

2、易腐垃圾

（1）主要品种。包括：单位食堂、宾馆、饭店等产生的餐厨

垃圾，农贸市场、农产品批发市场产生的蔬菜瓜果垃圾、腐海鲜产品（水产品）、腐肉、肉碎骨、蛋壳、畜禽内脏等。

（2）投放暂存。设置专门容器单独投放，除农贸市场、农产品批发市场可设置敞开式容器外，其他场所原则上应采用密闭容器存放。餐厨垃圾可由专人清理，避免混入废餐具、塑料、饮料瓶罐、废纸等不利于后续处理的杂质，并做到“日产日清”。按规定建立台账制度（农贸市场、农产品批发市场除外），记录易腐垃圾的种类、数量、去向等。

（3）收运处置。易腐垃圾应采用密闭专用车辆运送至专业单位处理，运输过程中应加强对泄露、遗撒和臭气的控制。相关部门要加强对餐厨垃圾运输、处理的监控。

3、可回收物

（1）主要品种。包括：废纸，废塑料，废金属，废包装物，废旧纺织物，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废玻璃，废纸塑铝复合包装等。

（2）投放暂存。根据可回收物的产生数量，设置容器或临时存储空间，实现单独分类、定点投放，必要时可设专人分拣打包。

（3）收运处置。可回收物产生主体可自行运送，也可联系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企业上门收集，进行资源化处理。

各地应结合实际制定居民生活垃圾分类指南，引导居民自觉、科学地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根据试点情况完善立法，逐步扩大生活垃圾强制分类的实施范围。

（一）单独投放有害垃圾。实施居民生活垃圾中有害垃圾分类投放。居民社区应通过设立宣传栏、垃圾分类督导员等方式，引导居民单独投放有害垃圾。针对家庭源有害垃圾数量

少、投放频次低等特点，可在社区设立固定回收点或设置专门容器分类收集、独立储存有害垃圾，由居民自行定时投放，社区居委会、物业公司等负责管理，并委托专业单位定时集中收运。

（二）分类投放其他生活垃圾。居住社区可探索按照有害垃圾、可回收物、厨余垃圾和其他垃圾实施“四分类”。结合当地情况，采取灵活多样、简便易行的分类方法，实行社会分类与专业分类相结合，引导居民将“湿垃圾”（滤出水分后的厨余垃圾）与“干垃圾”分类投放。“湿垃圾”由环卫部门、专业企业采用专用车辆运至餐厨垃圾处理场所，做到“日产日清”。鼓励居民和社区对“干垃圾”深入分类，将可回收物交由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企业收运和处置。根据垃圾产生量采取定时定点分类收运方式，引导居民将分类后的垃圾直接投入收运车辆，逐步减少固定垃圾桶。

大件垃圾和装修垃圾临时堆放场所单独设置，有条件的地方要探索推动建筑垃圾和园林绿化垃圾的资源化利用处置。

（一）建立与分类品种相配套的收运体系。完善生活垃圾分类相关标志，配备标志清晰的分类收集容器。环卫主管部门要加快组织改造城区内的垃圾房、转运站、压缩站等设施，有条件的增加大件垃圾破碎、分拣设施，适应和满足生活垃圾分类要求。更新老旧垃圾运输车辆，配备满足垃圾分类清运需求、密封性好、标志明显、节能环保的专用收运车辆。鼓励采用“车载桶装”直运、定点定时等收运方式，避免垃圾分类投放后重新混合收运。建立符合环保要求、与分类需求相匹配的有害垃圾收运系统。

月份垃圾清运工作计划篇五

为深入贯彻^v^^v^关于推行垃圾分类工作的重要批示精神，根据[]^v^办公厅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v^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xx[]26号）和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豫发改城市〔20xx〕734号）要求，扎实有效推进我县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生态文明建设为指导，坚决落实关于“加快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垃圾处置系统”的指示精神，按照生态宜居要求，加强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以提升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水平为目标，坚持“政府推动、全民参与、示范引领、市场化运作”的原则，强化源头抓起、系统治理、依法管理理念，不断完善农村垃圾分类管理和服务，营造优良的人居环境。

（二）基本原则

1. 政府推动，全民参与。落实各乡镇主体责任，发挥公职人员、村组干部和党员示范带头作用，引导农户逐步养成主动分类的习惯，形成全民共同参与垃圾分类的良好氛围。
2. 示范引领，逐步铺开。按照“示范引领、先易后难、逐步铺开”的步骤，充分发挥试点乡村的示范引领作用，逐步在全县推广铺开。
3. 市场运作，创新发展。施行市场化运作新路径，引导和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垃圾分类工作；加强组织协调，提供政策支持，营造有利于垃圾分类工作的良好环境。
4. 科学筹划，协同推进。加强生活垃圾分类配套体系建设，建立集垃圾焚烧、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害垃圾处置于一体的生活垃圾协同处置利用体系，形成统一完整、能力适应、协同高效的全过程运行系统，实现垃圾

分类处理、资源化利用、废物处置的无缝高效衔接。

（三）工作目标

到20xx年底，实现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回收覆盖率60%以上，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30%以上；到2020年，实现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回收覆盖率80%以上，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40%以上。

（一）强化乡镇垃圾分类主体责任。各乡镇人民政府是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的责任主体，按照市县统一部署，切实将垃圾分类目标任务及时分解到各村，夯实分类处理基础，确保各乡镇有序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

（二）强化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建立健全分类处理体系。加快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高效处理模式。结合自身实际，做好垃圾分类规划，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合理配备保洁员数量，确保分类工作有效推动。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化资源化处理工作内容包括垃圾分类、收集分拣、分类处理、处置模式、设施建设等方面。

1. 垃圾分类。农村垃圾可分为四大类：可腐烂垃圾，可回收垃圾，不可腐烂、不可回收垃圾（含有毒有害垃圾）。

可腐烂垃圾，是指厨房产生的食物类垃圾以及果皮等。主要包括：剩菜剩饭、菜梗菜叶、动物骨骼内脏、茶叶渣、残次水果、果壳瓜皮、盆景等植物的残枝落叶、废弃食用油等。

可回收垃圾，是指适宜回收的资源利用的生活垃圾。主要包括废纸、废塑料、废金属、废包装物、废旧纺织物、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废玻璃、废纸塑铝复合包装等。

不可腐烂、不可回收垃圾，是指除可腐烂垃圾和可回收垃圾

以外的所有生活垃圾。主要包括：塑料袋、旧织物、废弃生活用品等垃圾。

有毒有害垃圾，是指对人体健康或者自然环境造成直接或潜在危害的生活垃圾。主要包括：废电池（镉镍电池、氧化汞电池、铅蓄电池等），废荧光灯管（日光灯管、节能灯等），废温度计、废血压计、废药品及其包装物，废油漆、溶剂及其包装物，废杀虫剂、消毒剂及其包装物，废胶片及废相纸等。

2. 收集分拣。根据农村实际和简便易操作原则，采用“二次四分法”，即农户对生活垃圾按可腐烂和不可腐烂进行一次分类，并投放到对应的垃圾桶。村保洁员在农户分类的基础上，进行二次分类，对不可腐烂垃圾再分成可回收垃圾、不可回收垃圾（含有毒有害垃圾）。

3. 分类处理。可腐烂垃圾由保洁员直接运往阳光堆肥房进行堆肥无害化处理；可回收垃圾由县供销社再生资源回收公司收集，进行资源化处理；不可腐烂、不可回收垃圾由保洁员清运至深埋桶或中转站暂存，定期用专车运送到县垃圾焚烧厂进行焚烧处理；有毒有害垃圾由保洁员统一收集存放，并由专业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理。

（三）强化处置能力提升，加快推进处置设施建设。结合各乡镇人口分布、经济发展、地势地貌等因素，科学合理布局环卫设施，在北部乡镇新建垃圾压缩中转站9座，在南部乡镇新建深埋桶282个，在全县境内新建阳光堆肥房18座，垃圾分类亭1270座，投放入户垃圾分类桶287946个，完善垃圾分类基础设施建设。

月份垃圾清运工作计划篇六

市委、市*集中整治建筑垃圾清运秩序活动安排部署后，新城区领导高度重视，成立了以区长为组长、副区长为副组长的

新城区集中整治治理建筑垃圾清运秩序领导小组，统一组织全区的渣土整治工作。同时制定并下发了《新城区建筑垃圾清运秩序集中整治工作安排》，由职能部门新城区市容园林局牵头，重拳出击，多措并举，强化源头治理，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了一系列扎实有效的整顿治理工作。

集中整治领导小组整合全区多职能部门力量，调集*、城管、市容等部门24名精兵强将、5辆汽车，由区市容园林局局长同志带队，从月1日开始，对全区30余个大小工地，逐一开展地毯式大检查，发现不符合要求的立即责令停工整改。同时针对建筑垃圾清运车辆主要在夜间工作的特点，强化夜间的道路巡查和定点检查，对敢于顶风作案、我行我素、野蛮施工、违法清运的车辆坚决拿下，严重查处。从月30日至月日，先后检查车辆300余辆，查扣违章车辆15辆。

□

从强化对渣土清运从业人员教育入手，坚持集中授课与各车队分散开展教育相结合；教育培训与实绩考核相结合，开展建筑垃圾清运从业人员培训，做到有计划，有内容，有效果，强化“治本”力度。月日，区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在大庆长缨宾馆，邀请交警、城管专业执法人员对我区渣土清运四个资质单位、200余从业人员开展了教育培训。培训活动结束后，区整治领导小组又在胡家庙二村拆迁工地，召开了新城区集中整治建筑垃圾清运秩序倡议宣誓大会，向全体从业人员发出倡议，要求他们守法清运，对自己负责、对他人负责、对社会负责，从我做起，重塑建筑垃圾清运从业人员新形象。号召大家开展四比活动，即：看谁的参运车辆车身洁，*拉稳跑无抛洒；看谁的参运车辆文明清运无违章；看谁的参运车辆安全运营无事故；看谁的参运车辆没有罚单效益好。参会的200余名从业人员顶风冒雪，举起右手庄严宣誓，向全市人民做出了“坚决拥护市委市*决定，遵纪守法运营，文明安全清运。做到车身洁、不超高、不扬尘、不抛洒、不违章。为市民安宁和谐，为环境洁净无染、增光添彩，贡献力量”的

郑重承诺。

连日来，渣土整治领导小组开展了集中整治行动。由新城区市容园林局渣土管理所负责，强化对辖区内工地的管理，对辖区内30余建筑工地开展了地毯式大检查。加强容貌监督员的力量，特别是对3个正在出土的工地进行24小时严管。同时开展提醒式教育，严把出门关，强化源头治理，专项集中整治行动还将继续深入开展，通过一系列扎实有效的措施，重塑渣土清运行业新形象。

月份垃圾清运工作计划篇七

为深入推进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作，提高新型城镇化质量和生态文明建设水*，高水*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根据“无废城市”建设试点要求以及《绍兴市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处理三年行动方案》、《绍兴市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三年行动方案》等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如下行动方案。

贯彻落实**关于垃圾分类的重要指示精神，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按照省、市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作的总体部署，把全面提升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作作为建设“创新之区，品质之城”的有力手段，以“一年补短板、两年抓提升、三年见成效”为目标，以落实源头减量和精准投放为基础，以强化全程管控为核心，以增强处置能力为关键，加强科学管理，形成长效机制，推动习惯养成，提升治理能力，建立健全源头减量、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的生活垃圾分类体系，加快推进以法治为基础、*推动、全民参与、因地制宜的生活垃圾分类制度，不断提升上虞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处理水*。

20xx年补短板：进一步补齐源头减量不够、分类投放不准、处置能力不足、设施设备不符合要求的短板。推行源头减量和资源回收利用工作，全区城乡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

到100%、资源化利用率达到100%、回收利用率达到50%、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城镇分类准确率达到70%以上、农村分类准确村比例达到20%以上、全区生活垃圾实现零增长；规划建设城乡生活垃圾集置点（集中投放点），完成50%的集置点（居民小区、行政村、公共机构和企业）建设，规范分类定时定点收集；完成城乡分类车辆规范化配置和现有生活垃圾分类中心（垃圾中转站）提档升级，规划并启动生活垃圾分类中心（垃圾中转站）新建工作，满足分类运输要求；完成1个区级大件垃圾、园林垃圾、建筑（装修）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建设（绿色综合体项目），基本做到垃圾处置设施全覆盖；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处理智能化大数据监管*台（一期）；基本形成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体系和制度政策体系。

20xx年抓提升：进一步推动源头减量，提升分类质量和处置能力，完善收运体系。深化源头减量和资源回收利用工作，全区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回收利用率达到60%、城镇分类准确率达到80%以上、农村分类准确村比例达到40%以上。全面完成集置点建设，城镇完成60%的中转站新建工作，基本建成运作顺畅的分类收运体系。在农村完成规划新建资源化处理终端项目建设，高标准建成一批具有引领作用的示范村、示范片区。构建完备的生活垃圾分类政策标准体系，健全自治与法治相结合的生活垃圾治理模式。

（一）完善规划布局体系建设

1. 制定落实发展规划。制定落实上虞区城乡环卫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规划和资源回收利用中长期发展规划，完善落实上虞区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处理专项规划，统筹规划设计城乡生活垃圾投运设施、生活垃圾分类中心（中转站）、终端处置设施等配置，明确不同区域垃圾处置方式和垃圾去向，构建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城乡生活垃圾“全链条”处理系统。

3. 明确垃圾分类标准。根据《浙江省城镇生活垃圾分类标准》和《绍兴市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等规定，明确城乡生活垃圾分类类别、标志、品种、投放、收运和处置等要求，明确设施建设、回收利用、项目验收等工作机制，推动实现城乡生活垃圾就地转运、减量处理。

（二）提升源头减量体系建设

1. 减少使用塑料购物袋。在全区超市门店和农贸市场推广使用菜篮子、布袋子等可循环使用的包装工具，全面限制使用塑料购物袋，禁止生产、销售和经营性使用不符合国家规定厚度的塑料袋。

2. 开展“光盘行动”。在全区餐饮企业、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食堂和农村宴席推行“光盘行动”，餐饮企业应提供打包服务，建立并落实相应的鼓励打包措施。

3. 开展集贸市场净菜进城。在全区集贸市场、果蔬批发市场推广净菜进城。

4. 限制使用一次性消费用品。全区星级酒店、大型连锁酒店、餐饮店、农家乐和民宿等不得主动提供、摆放一次性消费用品。

月份垃圾清运工作计划篇八

（一）继续推进实施农村垃圾收运一体化项目，坚持户定点、屯收集、运营企业转运的垃圾收运处理模式，鼓励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继续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建设，重点村屯全部使用环保桶并聘请保洁员，保洁员工资列入市财政预算。

（二）建立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台账，实施治理工作月报和季查制度，每年年底对治理情况进行检查通报，建立起生

活垃圾清理和环卫保洁长效机制。

（一）全力推进垃圾处理一体化。

在各村屯配置保洁员（由当地村民构成）负责将村屯内的生活垃圾运送到环保收集桶中，再由吊装垃圾车将所有进入环保收集桶的生活垃圾进行收集、压缩、转运到垃圾终端处理厂。

（二）建章立制，规范乡镇保洁员队伍建设，提高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质量。

对现存垃圾收集存在的情况进行梳理，清理不能正常履职的保洁员，使保洁员队伍职业化，提高服务水平和薪资。建立管理制度，包含乡镇工作人员、企业、保洁员都有相应的管理制度，保证各个方面流畅沟通、完美衔接。让保洁员了解本职工作，强化服务意识，保证项目能够正常运行。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现状：目前存在垃圾不入环保桶、环保桶使用存在安全隐患、垃圾质量混杂、桶台管理不到位、农户对生活垃圾概念模糊，建筑垃圾、树枝、泥土等随意丢入环保桶中。保洁员作用发挥不好，保洁员工作缺乏积极性，生产出的垃圾未能及时入桶。部分保洁员的年龄偏大、身体状况差不能正常履职。针对以上问题，采取工作措施如下：

（一）规范管理保洁队伍。组织指导村屯选择出有责任心的保洁员，合理制定工资标准，明确保洁员职责，细化保洁员管理的范围。建立保洁员考核制度，推行绩效考核制度，精简保洁员人数，来提高保洁员工资，激发工作积极性，基本建立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经费、有督查的管护长效机制。细化工作标准，基本原则是：1. 重规律，以人为本。尊重保洁员主体地位，充分发挥保洁员长期性特点。2. 以勤为先，注重实绩。把村屯环境卫生放在首位，注重时效，履行岗位职责的实际表现和贡献。3. 励先进，促进发展。鼓励

保洁员全身心投入到卫生保洁工作中，引导保洁员不断提高责任意识 and 以屯为家的思想。4. 坚持多劳多得，优绩优酬。

有必要的情况下可以选择一两个村屯开展试点。1. 了解村屯现有保洁员将自身工作范围扩大到其他村屯。2. 将现有的保洁员队伍整合，去除年龄大的和年龄小的以及没有工作能力和工作干的不够好的，争取缩减到原来人数的三分之一。3. 根据往年保洁员工资发放的时间，选择一个时间节点开始执行。4. 制定相关规则进行督导。

（二）加强监管力度。城建办作为主管部门要及时了解整体工作进展情况，掌握各个环节的情况，社区、村屯遇到的困难要协助解决，督查环保桶的实际使用情况，做好监督、督导、协调工作，对出现问题的部门也要进行通报。对各社区、村屯转运企业垃圾收运情况实行周督察、月考核和年总评制度，保证财政资金发挥应有效益。

（三）加大宣传范围。城建办牵头，联合社区、村屯、清运企业，在农闲时到村里进行宣传关于农村垃圾分类和正确使用环保桶，大力宣传农村垃圾分类处理知识，着力提高辖区内群众的环境卫生保护意识，让农户认识到处理生活垃圾的重要性。使农户从被动执行生活垃圾处理到主动和提醒别人去进行生活垃圾处理。具体宣传方式：1. 在各个村委会公示栏粘贴宣传海报、各村悬挂标语、向村民发放关于如何处理生活垃圾的手册。2. 培训村干部学习处理生活垃圾的知识后，由村干部回到各自村屯向村民讲解如何处理垃圾。3. 由城建办牵头，组织乡镇工作人员到生活垃圾处理不好的村屯进行政策宣讲。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镇、村要成立领导小组组织具体实施，重点落实好各责任区党员、村民组长、等监督管理人员和保洁员工作，明确责任分工，制定奖惩措施，量化目标任务，把管理工作抓紧、抓实、抓好。

（二）精心组织，务求实效。镇、村要结合辖区内实际情况进行动员部署，要按照方案要求，逐一落实各项工作任务、工作责任，确保每个村屯保洁到位、监管得力，严禁形式化、走过场。

（三）多措并举，形成常态。各村要结合实际，把握重点，制定具体实施办法，建立长效化、常态化管理机制，特别是落实好广大农户“门前三包”“卫生评比”工作责任制，通过“卫生村”“卫生户”的评选、挂牌激发农户兴趣，努力倡导科学、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切实提高广大村民参与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自觉性、主动性、积极性。

月份垃圾清运工作计划篇九

三月：

- 1、布置学期工作计划，参加区体育局工作会
- 2、严抓两操质量，组建篮球队员
- 3、继续提高两操水平，组建校田径队
- 4、听体育课，卫生保健课

四月：

- 1、篮球队，田径队训练，抓实两操
- 2、组建排球队，并训练，提高间操水平
- 3、加强各项运动队管理，发展素质。
- 4、拟定校春季长跑比赛，组建排球队 五月；

- 1、巩固、提高、课间操，提高运动员成绩
- 2、迎接区体育局举办的间操评比
- 3、参加区小学生篮球比赛，组建毽球对并训练
- 4、参加区小学生软式排球比赛，组建足球队 六月：

- 1、各项运动队训练（田径、毽球、足球）
- 2、布置毽球场地，（新明小学）参加区毽球比赛
- 3、足球，田径训练
- 4、足球比赛（东胜小学）

七月：

- 1、体质健康测试，学生成绩评定
- 2、学期工作总结，田径队训练

月份垃圾清运工作计划篇十

为深入贯彻^v^^v^关于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在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全面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通知》《xx省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xx省生活垃圾分类指引(试行)》《x市生活垃圾分类三年行动方案(20xx-2022年)》的要求，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v^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

深入贯彻生态文明思想，落实国家、省市关于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决策部署，紧抓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及城市品质提升契机，加快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垃圾处理系统，推进形成以法治为基础、政府推动、全民参与、城乡统筹、因地制宜的垃圾分类制度，不断提高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水平，推动习惯养成，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

(二) 基本原则

1、党建引领，全民参与。充分发挥党建引领和政府引导作用，党员干部主动参与并带动广大群众参与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强化公共机构的示范带头作用，建立全民参与体系，引领居民逐步养成主动分类的习惯，倡导低碳生活、源头减量，形成全镇自觉参与生活垃圾分类的良好氛围。

2、示范先行，循序渐进。落实属地主体责任，分类范围由公共机构、示范片区和物业小区推广到全镇各区域，以终端处理设施建设倒逼前段分类，实现全链条发展。

3、全程分类，协同高效。建立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全程分类体系，形成统一完整、能力匹配、协同高效的垃圾处置系统。

4、因地制宜，全力推进。综合考虑生活垃圾分类的目标进度要求和各村(社区)的实际情况，合理确定实施路径，全力推进生活垃圾分类。

(三) 工作目标

根据市有关工作部署，全力推进我镇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建设，基本建成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形成切合我镇实际的生活垃圾分类模式。具体如下：

20xx年，全镇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实现全覆盖；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先行示范片区建设，重点开展“1+1”示范片区，即中心区(居民社区、清厦村)、荔横村开展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建设；推进与生活垃圾分类相适应的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垃圾分类收运、处理能力；集中力量全面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发动。试点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城乡一体化制度。同步加大有害垃圾收集力度，实现中心区(居民社区、清厦村)、荔横村30%以上的区域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

20xx年，继续推进与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建设，80%以上的区域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

2022年，全面完成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建设，实现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全覆盖。

(一) 强化示范带动，建立分类覆盖体系

- 1、建设“1+1”垃圾分类示范片区
- 2、推动公共机构率先示范
- 3、全面推进公共场所垃圾分类
- 4、建设全链条垃圾分类体系

(二) 完善设施配套，建设全程分类体系

根据市相关工作指引，我镇实行可回收物、厨余垃圾、有害垃圾、其他垃圾的“四分类”标准，分别对应蓝色、绿色、红色、黑色分类标志颜色。制定、宣传生活垃圾具体分类目录，推进有害垃圾单独投放，厨余垃圾和其他垃圾分开投放，努力提高可回收物的投放比例。根据示范片区进度，推进示范片区和各物业小区“楼层撤桶”“收集点改造”及“定时定点投放”，合理配备分类收集容器，充分考虑居民生活习

惯，科学设置投放时间及定时、误时投放，做好入户宣传，探索建立“不分类”“不收运”的倒逼机制。分类后的生活垃圾必须实行分类运输，推行“桶车同色”“标志明显”分类运输。

1、建设完善有害垃圾分类收运处理系统

通过电话预约、定时回收等模式，由公用事业服务中心组织环卫承包企业对辖区内的有害垃圾进行单独收集、分类收运至有害垃圾临时贮存点，统一由市城管局委托有资质的企业定期前往有害垃圾临时存点进行收运处理，同时，建立有害垃圾收运台账。

2、建设完善厨余垃圾分类收运处理系统

结合“1+1”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建设，公用事业服务中心负责将香芒西路南五街垃圾中转站改造成首个分散式厨余垃圾无害化处理站，通过配置小型厨余垃圾就地处理设备，实现厨余垃圾分类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由有资质的环保处理公司安排标识厨余垃圾专车、专人对示范片区产生的厨余垃圾收运至指定收集站处理，建立厨余垃圾回收统计台账。

3、建设完善可回收物分类收运处理系统